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废气版)

报告编号: HJ17080815-2

委托单位: ______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_____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验收项目: 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

承担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曲胜宽

审 核: 赵琴

批 准:马信江

编制单位通讯资料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189号

联系人: 曲胜宽

电话: 028-61986682

建设单位通讯资料

地址: 大邑县经开区甲子东道

联系人: 王刚

联系电话: 18981790956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1
表二	生产工艺简介	6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9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11
表五	验收监测标准	1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7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	21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23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25
表十	建议	26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 附件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2 执行标准通知
- 附件3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通知
- 附件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附件7 现场工况核查表
- 附件8 场地租凭协议
- 附件9 设备封存说明
- 附件 10 排水情况说明
- 附件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附件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13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14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4 监测布点示意图
- 附图 5 现场采样监测及环保设施图片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人 建以为	マロ 19C7C								
建设项目名称	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支改□	迁建口	(划√)			
行业类别		C3121 水泥制品业							
设计建设内容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位于 邑县经开区甲子东道 174 号,该项目总投资额 1700 万元,项目或 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 1 条,以及生产线相关的设备及附属供 仓储设施等。年产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								
实际建设内容	商品混凝土生	三产线2条(套封存的 5万 m³。	亨用,见附件), 。	年产商品混			
环评时间	2009年	12月	开工	日期	/				
环保验收通知时间	2017年9	月8日	/-/-	测时间	2017年09月	25 日~2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大邑县环境	竟保护局	,	报告表 单位	成都市生态	环境研究所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 , ,	·设施 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	环保投资点	总概算	37.8	比例	2.22%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700	实际环保	:投资	67.5	比例	3.97%			
验收监测依据	2、《建设规环评 4 号, 3、《 关于 (国家								

- 9、《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大环发[2010]7号);
- 10、《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 线建设项目执行环保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的通知》(大邑县环境保护 |局,大环发[2009]252 号);
-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通知单》(大邑县环境保护 局,大环建监[2017]号);
- 12、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验收 监测委托书。

根据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 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建设项目执行环保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的通知》 (大环发[2009]252号),结合现行适用标准,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 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废水: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废气: 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无 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标准。

号、级别

固体废弃物: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 验收监测标准、标 |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为响应国家"蓝天、碧水、绿色、清静"的号召,基于商品混凝土广阔的市场前景,满足大邑县建筑对商品混凝土的需求,投资 1700 万元在大邑县经开区甲子东道 174 号租凭成都美饰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场地建设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厂房以及办公楼等,年产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

该项目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大发改投资函[2009]159 号),且于 2009 年 12 月由成都市生态环境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0年 1 月 13 日取得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环发[2010]7 号),同意本项目建设,提出了建设该项目需执行的环保制度;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本项目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生产厂区于 2009 年和 2011 年各建设 1 条生产线,其中 2009年建设的生产线正常生产,2011年建设的生产线公司从 2017年9月8日起封闭料仓,停止生产。

我公司受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2017年09月12日我公司派员前往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以方案为依据,公司于2017年09月25日至26日派员前往现场进行了验收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次验收监测报告。

1.2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 环保工程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本次只针对 09 年建设的一条 生产线进行验收,11 年建设的另外一条生产线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详见表 1-2)。

1.3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 废水排放监测;
- (2) 废气排放监测;
- (3)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4) 项目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1.4 项目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租用成都美饰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大邑经开区内右后边的土地,属于 工业用地。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外环境关系为:项目北侧紧邻甲子东道,隔甲子东道对面均为 汽车销售 4S 店;南侧为绿地,东侧为美饰集团的待建空地。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1.5 建设项目性质、规模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位于大邑县经开区甲子东道 174号,总投资 1700万元。项目租赁成都美饰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空地,新建混凝土 搅拌站生产线,厂房及办公用房等相关配套工程。年产商品混凝土 15万 m³。项目主要产品及生产规模见表 1-1 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

 1
 商品混凝土
 C25/C30
 15万 m³

表 1-1 项目产品方案

1.6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安装 2 条商品混凝土生产线(环评时只安装有 1 条),其中一条正常生产,另外一条已封存停用。其余设施包括厂区办公用房、职工倒班宿舍、配电室、以及砂石堆场等。 建设内容组成及其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2。

—————————————————————————————————————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的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 问题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主要是一条商品混凝土生产线,主要包括混凝土搅拌机、装载机、车泵、混凝土罐车等设备以及面积为200m²的搅拌站厂房	09年和11年分别建设1条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其中09年建设的一条生产线正常生产,11年建设的另外一条已封存停用;其他与环评一致	粉尘、噪 声、固废、 废水、废包 装材料						
辅	变配电房	厂区内设置,250KVA	与环评一致	/						
助	门卫室	/	1间,位于大门内侧	生活垃圾						
公 用 工	供水工程	/	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 管网供水,生产用水 取自地下水	/						

表 1-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对照表

	程	供电工程	1	由市政电网供电	/
		给排水工程	给水和排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
<u>-</u>		供气工程	1	食堂采用液化气作为 能源	/
	仓储工程	原料堆场	砂石料堆放场地约 1700m²	砂石料堆放场地约 1700m ² , 堆场加棚封 闭,并加装喷淋系统。	/
I	办	办公用房	1F,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	食堂	1F, 100m ²	安装有油烟净化器	生活垃圾
	生 活	倒班宿舍	1F, 400m ²	与环评一致	餐饮废水 生活污水
	设施	卫生间	/	1F, 20m ²	餐厨垃圾
•		化粪池	5m 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环	沉淀池	三个共 150m³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保 设	车辆冲洗废 水隔油池	15m³	与环评一致	田広
<u> </u>	施	食堂废水隔油池	5m ³	一体化油水分离器	固废

1.7 平面布置

本项目整体呈矩型,设置 1 个出入口,位于厂区北面甲子东道上,员工倒班宿舍布置于厂区北侧,办公用房位于厂区西侧,搅拌站等生产设备、设施位于厂区东侧,砂石堆场设于厂区南侧,生产区与办公生活区域分开设置,避免对办公、生活的影响。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1.8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共28人,其中管理人员7人。

生产制度:全年工作日约 300 天,实行 8 小时工作制,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7:00。

表二 生产工艺简介

2.1 主要原辅料用量情况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1,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2。

表 2-1 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	型号/规格	单 位	环评 数量	实际 数量	
		机架		套	1	1
	패크 사기 부터	骨料仓	8m ³	仓	1	1
1	配料机	输送带	B=0.8m	条	1	1
		振动器	550W	台	4	4
		搅拌主机	JS1000	套	1	1
	₩ +\ +\ +\ +\	电机	18.5KW	台	2	2
2	搅拌主机	开门气缸	SC100-160	只	2	2
		自动润滑泵	LRB2-K10	套	1	1
		料仓	1.6m ³	台	1	1
3	料仓	机架	/	套	1	1
		气缸	SC100×20	只	2	2
4	强制脉冲反吹收尘器		HC-8	台	/	2
5	强制脉冲反吹收尘器		/	台	/	1
6	水泥计量系统			套	1	1
7	水计量系统			套	1	1
8	附加剂和	· 尔量系统		套	1	1
		机架		套	1	1
9	倾角皮带机	拌料斗		套	1	1
		电动滚筒	Y-185.160	台	1	1
		空压机		台	1	1
10	气动系统	电磁阀	4V310-10	套	1	1
		气路、接头		套	1	1
1.1	山地石坑	接触器、热继电器		套	1	1
11	电控系统	TGL 控制微机		套	1	1
1.0	- - 十米	主体结构		套	1	1
12	主楼	卸(接)料斗		个	1	1
13	螺旋车	俞送机	LSY219-6.5M	根	3	3
14	水泥筒仓、仓顶中	女尘器、气垫破拱	150T	台	3	3
15	料位仪	报警器		个	/	3
16	车	泵	46m	台	1	1
17		泵	37m	台	1	1

主 つつ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 ₹ <i>L-L</i>	坝日土安凉湘州科及胚源旧私衣

一、原辅材料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规格	形态	包装方式	备注	
1	水泥	t	39000	/	固态	散装	外购	
2	砂	m ³	90000	/	固态	散装	外购	
3	碎石	m ³	97500	/	固态	散装	外购	
4	水	t	18000	/	液态	/	地下水	
5	粉煤灰	t	9000	/	固态	散装	外购	
6	外加剂	t	600	/	固态	袋装	外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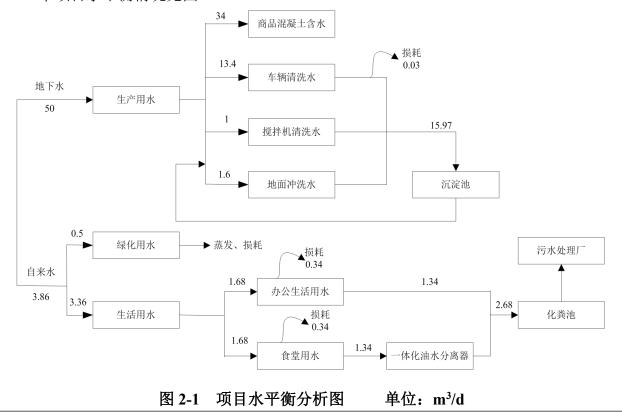
二、能源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水	m ³ /a	1158	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2	电	kW.h/a	9500	市政电网供应

2.2 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用水包括混凝土搅拌用水、生活用水、消防用水和绿化用水。生活用水由大 邑县经开区市政给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来自厂区地下水。生产用水每天 50m³, 生活用 水每天 3.36m³。

本项目水平衡情况见图 2-1。



2.3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年产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生产工艺相对比较简单,所有工序均为物理过程,砂石外购后堆放至砂石堆场,水泥、粉煤灰、外加剂外购输至筒库,其储存量不大。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计量配送,然后进行重量配料和强制配料,经搅拌机搅拌后进行计量泵送入混凝土车,最后送至建筑工地。本项目砂石提升以皮带输送方式完成。水泥等则以压缩空气吹入散装水泥筒仓,辅以螺旋输送机给水泥秤供料,搅拌用水采用压力供水。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见图 2-2。 大气环境 粉尘、废弃砂石 除尘器 装载机 ▶石子堆场 沙堆场 石子 进料口 黄沙 粉尘 水泵 粉煤灰 外购水泥 水槽 筒库 筒库 石仓 砂仓 外加剂槽 粉尘 螺 配 配 水 料 旋 料 泵 门 机 门 计量 计量 计量 计量 计量 计量 放 料 泵 粉尘◄ 阀 送 带 搅 粉尘、噪声、固废 拌 机 出 料 粉尘 П 门 用 浇筑◀^{送工地} 混凝土运输车 沉淀池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表三 废水、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回顾,项目施工期无遗留环境问题,也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和市民环保投诉等现象。运营期的废水、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如下: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

3.1.1 废水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清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和餐饮废水,其中清洗废水主要来源于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

3.1.2 废水治理情况

本项目在搅拌区、车辆冲洗区设有暗沟,作业区地面冲洗水、清洗水经暗沟收集后排入厂区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餐饮废水经一体化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经污水预处理池,再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斜江河。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

3.2.1 废气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生产工艺产生的粉尘和食堂油烟。粉尘主要由输送、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运输车辆起尘,筒库顶呼吸孔及库底粉尘以及沙堆风力起尘。

3.2.2 废气治理情况

本项目砂石提升以搅拌站配套的皮带输送方式完成,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方式均为封闭式,产生的粉尘量不大。运输车辆起尘采取专人进行路面清扫、洒水以降低道路扬尘。筒库顶及搅拌主机均配备有布袋除尘器。呼吸孔及库底粉尘通过库底负压吸风收尘装置,与库顶呼吸孔共用一套布袋除尘装置收集,不外排。砂堆场地采用彩钢板四周封闭,以降低风力起尘的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3 废水、废气及处理设施

该项目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3-3。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 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方 方式均为封闭式, 筒库分别 式均为封闭式, 主机及筒库分 大气 别安装布袋除尘器,及时清扫 粉尘 安装布袋除尘器,及时清扫 污染物 路面、保持道路路面清洁, 路面、保持道路路面清洁,并 并定期对道路、砂石场洒水 定期对道路、砂石场洒水砂石

表 3-1 主要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堆放场地全封闭,地面硬化。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水污染 物	生活污水 餐饮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 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 池,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大 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处 理,最终排入斜江河。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隔油后 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 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大邑县 晋原镇处理厂处理。
初	清洗废水	清洗废水经暗沟收集后排入 厂区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 回用,不外排	清洗废水经暗沟收集后排入厂 区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3.6 主要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67.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3.97%。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3-4。

表 3-4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	环评要求	工程建设实际情况	
类型	环保设(措)施	环保设(措)施	投资
	化粪池	化粪池	
废水	食堂隔油池	一体化油水分离器	15
	沉淀池	3 个总容积 150m³ 沉淀池	
	布袋除尘器、洒水	生产粉尘安装强制脉冲反吹收尘器 2 台	
应与	油烟净化器	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	40
废气 ——	料场全封闭	料场全封闭	40
	道路硬化	厂区道路硬化	
噪声	基础减震、消声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减振 降噪措施、文明操作等	3
	/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	
固废	/	设置危废暂存柜,定期委托什邡开源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1.5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	
绿化	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	3
环境 管理	/	环评、验收监测等	5
	单位	江(万元)	67.5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4.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4.1.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是由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投资 1700 万元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以及办公用房、宿舍等相关配套工程,其中:生产厂房约 200m²,办公用房约 200m²,职工倒班宿舍约 400m²,食堂 100m²,原料堆放场 1700m²,形成年生产 15 万 m³商品混凝土的生产规模。根据现场调查,目前项目已投入营运,因此,本环评属于补办环评。

2.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进行商品混凝土生产,属于 C3121 水泥制品业,对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40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中的限制和禁止类,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并经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大发改投资函[2009]159 号)批准备案。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3. 项目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为水泥制品业,根据成都市人民政府成府发[2005]52 号文《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工业集中发展区和工业点布局落实工作的通知》和成都市人民政府成府发 [2008]13 号文《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工业集中发展区建设发展的施行意见》,本项目不属于园区禁止发展产业。另据《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区域开发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关于入区工业项目清单和入区工业项目的环境门槛,本项目既不属于清单中的限制类,也不属于禁止类,且本项目与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轻工、机械、制造"的产业定位不冲突,因此本项目实施建设符合园区入区企业入驻要求。

根据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规划,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大邑县规划管理局于 2008 年 11 月为本项目出具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工建字第 510129200830003),本 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并且,大邑县国土资源局(大邑国用(2008)第 40812 号文,明确了本项目属于工业用地,确定该项目选址符合大邑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因此,本项目实施建设与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土地利用规划相符。

4.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项目建设区域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 小时浓度值以及 PM₁₀ 日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尚有部分大气环境容量可供本项目使用。

受纳水体斜江河水质中各监测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Ⅲ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斜江河水质较好。

区域内声学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相关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5. 达标排放及治污措施的有效性

根据前面工程分析可知,项目对产生的废气通过定期洒水、并将砂石堆放场全封闭以及布袋除尘器等措施;废水中生产废水通过隔油池和沉淀池后回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最终处理;噪声通过合理的平面布置和选用低噪声设备、空压机和风机分别放置于独立的机房内、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等措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外运至市政垃圾处理厂,废弃的砂石料和混凝土运至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沉淀池沉渣作为填方材料外运。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各项污染物均做到达标排放和处理,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6. 总量控制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总量指标确定为粉尘、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粉尘总量控制增加量为: 0.54t/a。

废水污染物: COD 为 0.35t/a NH₃-N 为 0.02t/a(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排放量) 废水污染物: COD 为 0.04t/a NH₃-N 为 0.007t/a(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排放量) 经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T18921-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斜江河。

对以上指标,建议由大邑县环保局通过区域协调、核定后下达。

7.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工艺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工艺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在输送、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以及砂堆风力起尘等,拟通过封闭式投料、路面清扫、洒水、布袋除尘器、料场全封闭等措施后其粉尘排放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以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搅拌设备产生的噪声。其产生的噪声经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达到厂界时其强度已不高,项目东、南、西、北四侧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但东厂界噪声相对较高,因此要合理安排东侧厂界待建空地入驻企业,不能引入对声环境质量和环境空

气质量要求较高的企业。本评价认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废水主要来源于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车辆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废水进入厂区沉淀池,经过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上层清液,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入市政管网并最终进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最终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8921-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斜江河。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不会对地表水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各类废水产生的沉淀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产生的生活垃圾由设于厂区的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废弃的砂石料和混凝土,运至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沉淀池沉渣可作为填方材料外运处理;化粪池污泥拟将其集中收集后由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环卫工人统一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最终处理,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所产生的固废均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和处置,故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8. 环保投资

建设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7.8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2%,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项目营运期间的各类污染问题,其环保措施有效可行。

9. 项目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产业发展定位要求及用地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可行;总图布置可接受,能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由于本项目目前已经投入运行,但是只要项目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其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在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建设是可行的。

4.1.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建议

- 1. 加强车间内工人劳动防护措施,尤其是防止粉尘和噪声对工人的影响。
- 2. 在项目周边设置明显的限速和禁鸣标志,汽车进出时,应尽量减速、禁鸣,同时应加强出入车辆的管理,以减少车辆产生的噪声和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 3. 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全部回收利用,无利用价值的集中存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 4. 根据实地调查,厂区内绿地率不高,因此,鉴于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和噪声较大,本评价建议加强厂区内的绿化,使其进一步减小耠尘和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 5. 由于本项目目前已投入生产,根据本评价分析,目前采取的环保措施不能充分满足环保的要求,本评价已提出一些建议性的措施,希望建设单位尽快落实,以满足环保验收的要求。
- 6. 建议建设单位进一步完善砂石材料的运输、装卸、堆放等相关规范,并设专职人员进行监督、管理。
- 7. 本环评建议应合理安排东侧厂界外入驻企业,不能引入对空气和声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企业。

4.2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在《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环发[2010]7号)文件中对该项目做出如下批复: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政策合理性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租凭位于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甲子路东段成都美饰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预留空地建设,不新增土地;工程总投资 1700万元,占地面积 5 亩,建设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1 条以及 1700m² 料场等辅助公用设施,形成年产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a 的生产能力。项目已建成试生产,本次环评为补评。项目经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大发改投资函[2009]159 号文《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登记,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本项目租赁位于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甲子路东段成都美饰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用地,大邑县规划管理局工建字第 51012920083000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认,本项目建设符合大邑县城乡规划要求;大邑县国土资源局大邑国用(2008)第 40812 号文确认,本项目建设符合大邑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选址符合大邑县总体发展规划和工业集中发展区发展规划。

- 二、该项目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排放可以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三、项目开发和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废水:生产污水主要是搅拌机、运输汽车、作业区地面的冲洗水,经总容积不少于 150m³ 沉淀池沉淀后,再经隔油池处理回用,按环评要求隔油池容积不小于 15m³。生活废水经隔油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厂区食堂废水排入化粪池前应修建隔油池(3m³),处理食堂废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邑县工业集中发展区市政污水管

网,进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斜江河。

- 2、废气: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方式均采用封闭式;3个筒库分别安装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目前厂区内砂石堆放场均为露天堆放,按环评要求砂石堆放场地硬化,并做到堆放场全封闭,以减少因风力因素而产生的扬尘,料场要铺设道路并留有排水沟;食堂燃料使用清洁能源,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 3、噪声: 合理布置机器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减震隔声,修筑平滑路面,减少夜间运输等方式,厂界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4、固废: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废机油桶、废棉纱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项目 方应在验收前与危废处理单位完成协议的签订;其它固体废物可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回 收的送环卫部门处理。

四、该项目新增排污总量并由我县近两年已关闭的大邑县润达合金制造有限公司等 企业削减量中调配。污水不外排不涉及总量控制水污染指标,拟建议该项目的污染总量 控制指标如下:

COD: 0.35t/a NH₃-N: 0.02t/a

五、该工程竣工后,须经我局审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在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批准同意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表五 验收监测标准

根据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 线建设项目执行环保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的通知》(大环发[2009]252号),结合现行适用 标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照表

类别		测标准	环评使用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	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GB897	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PH		6~9	
ا مد	悬浮物		400	悬浮物		400	
废水	化学需氧	量	500	化学需氧	量	50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0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00	
	氨氮		45*	氨氮		45*	
	动植物油		100	动植物油		1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4915-2013) 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mg/m³)			ļ	限值(r	mg/m^3)	
	项目	无约	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项目	无绝	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坝日		(mg/m^3)	坝日		(mg/m^3)	
広与	总悬浮		0.5	总悬浮		1.0	
废气	颗粒物		0.3	颗粒物		1.0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小型领	次食业草	单位排放限值	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限值		单位排放限值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次日		(mg/m ³)			(mg/m³)	
	油烟		2.0	油烟		2.0	

注:*由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无氨氮三级排放限值,氨氮建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标准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验收期间的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的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主要设备的生产工艺指标严格控制在要求范围内,保证连续、稳定、正常生产,且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验收期间工况要求见表6-1。

表 6-1 验收期间工况要求

	立口勾勒	37.37.46 1.	实际产量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2017.9.25	工况负荷	2017.9.26	工况负荷	
1	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a	400m³/a	80%	400m³/a	80%	

6.2 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具有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试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 6.2.1 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6.2.2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6.2.3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6.2.4 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6.2.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2.6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6.2.7 噪声监测、气样采样及测定前进行仪器校准。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6.2.8 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6.3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结果及评价

6.3.1 废水监测内容

该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废水总排放口	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 连	
	1#	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每天监测 4 次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			
子表面活性剂					

6.3.2 废水监测方法

废水监测方法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Н	玻璃电极法	GB6920-89	精密数显酸度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89	电子天平	/
化学需氧量	重络酸盐法	НЈ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НЈ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НЈ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0.02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分光光度计	0.0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НЈ 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6.3.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4。

表 6-4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L (pH:无量纲)

监测	11年21日 #日	监测			监测结果	Ĺ		排放	745 VV
点位	监测日期	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限值	评价
		рН	7.74	7.67	7.51	7.62	7.51~7.74	6~9	达标
		悬浮物	7	8	7	6	7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7.4	8.3	10.3	9.2	8.8	300	达标
	2017.09.25	化学需氧量	22	25	30	27	26	500	达标
		动植物油	0.66	0.65	0.67	0.67	0.66	100	达标
1#		氨氮	0.414	0.364	0.519	0.350	0.412	45*	达标
废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29	0.508	0.519	0.498	0.514	20	达标
总排		рН	7.68	7.57	7.71	7.59	7.57~7.71	6~9	达标
放口		悬浮物	8	6	8	7	7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7.2	7.9	11.2	9.6	9.0	300	达标
2	2017.09.26	化学需氧量	20	23	32	28	26	500	达标
		动植物油	0.66	0.67	0.64	0.66	0.66	100	达标
		氨氮	0.412	0.385	0.474	0.395	0.416	4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50	0.529	0.519	0.514	0.528	2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所测废水中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的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B标准要求。

6.4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结果及评价

6.4.1 废气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5,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6。

表 6-5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食堂油烟排放口	2#	 油烟	连续监测2天
区至佃州州以口	2#	1四八四	每天监测 1 次

表 6-6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项目下风向	3#		
项目下风向	4#	当 日 河 田 松 田 松 日	连续监测2天
项目下风向	5#	总悬浮颗粒物	每天监测 4 次
项目下风向	6#		

6.4.2 废气监测方法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7;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8。

表 6-7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红外分光测油仪	/

表 6-8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方法

项 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0.001 \mathrm{mg/m^3}$

6.4.3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油烟废气排放结果及评价见表 6-9。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6-10。

表 6-9 油烟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基准灶头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评价
2//	食堂油烟	2017.09.25	2).H. NII	0.010	2.0	达标
2#	排放口	2017.09.26	2	油烟	0.010	2.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饮食业标准排放要求。

表 6-10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³

监测	监测日	监测日 监测 监测结果			排放)45 (V		
项目	期	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3# 项目下风向	0.097	0.157	0.097	0.116		达标
	2017 00 25	4# 项目下风向	0.117	0.117	0.136	0.116	1.0	达标
		5# 项目下风向	以向 0.136 0.098 0.117	0.117	0.154	1.0	达标	
总悬		6# 项目下风向	0.097	0.098	0.097	0.154		达标
浮颗 粒物		3# 项目下风向	0.134	0.154	0.135	0.095		达标
	2017.00.26	4# 项目下风向	0.095	0.116	0.135	0.095	1.0	达标
	2017.09.26	5# 项目下风向	0.134	0.096	0.096	0.133	1.0	达标
		6# 项目下风向	0.115	0.096	0.116	0.152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6.5 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及实施总量控制污染物种类,本项目总量控制的因子主要是 COD、NH₃-N。本项目废水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项目产生的污染物总量见表 6-15。

表 6-15 总量控制对照表

单位: t/a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	0.35	0.02	
氨氮	0.02	0.0003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

7.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项目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大发改投资函[2009]159 号),且于 2009 年 12 月由成都市生态环境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0年 1 月 13 日取得大邑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新建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环发[2010]7 号),同意本项目建设。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7.2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7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67.5 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的 3.97%, 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 并已经落实到位, 运行正常, 环保治理设施由使用工段负责运行维护。

7.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该公司的主要环保档案资料包括环评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通知、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维修记录等,所有档案在公司综合行政部保存,建立有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

7.4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该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作为其环境管理规范,明确了环保职责和实施细则,保证环保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为环保设施的正常稳定运行提供保证。

7.5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健全的应急救援体系,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应急领导小组全权负责事故的抢险指挥和事故处理现场领导工作,负责全厂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7.6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检查

类别	环 评 批 复 要 求	落 实 情 况
施工期	施工期相关要求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间严格按照环 评及批复要求组织施工,没有环境污染事 故,没有环境影响投诉。
运营期	进入大邑县晋原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斜江河。 2、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方式均采用封闭式; 3个筒库分别安装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目前厂区内砂石堆放场均为露天堆放,按环评要求砂石堆放场地硬化,并做到堆放场全封闭,以减少因风力因素而产生的扬尘,料场要铺设道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加用,不外排。 餐饮废水经一体化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金星乡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排水实施雨、污分流措施。雨水经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已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落实。 一百路实。 一百路实验,一个生的粉尘经相应的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砂石堆放场地硬化,并采取全封闭措施。食堂采
	3、合理布置机器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减震隔声,修筑平滑路面,减少夜间运输等方式,厂界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 产噪设备合理布局,采取有效的隔音、 减震、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已落实
	4、固体废弃初分类处理,废机油桶、废棉纱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项目方应在验收前与危废处理单位完成协议的签订;其它固体废物可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送环卫部门处理。	一收集堆放在厂区废渣堆放区; 废包装袋 外卖废品回收公司; 生活垃圾和预处理池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8.1 调查目的

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广泛了解和听取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更好地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章制度,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8.2 调查范围和方法

针对该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的污染情况,向项目所在地周围受影响地区人群进行 实地访问调查,询问居民对本工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的经济和环境影响的了解。向居 民发放调查问卷,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

8.3 调查内容及结果

调查内容包括: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工程的建设及运行对居民的生活、学习、工作、娱乐有无影响;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对周围环境有无影响;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扰民纠纷。

验收期间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共 30 份,收回 30 份,有效调查表 30 份,有效率为 100%。经统计对本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占有效调查的 100%。公众意见 调查情况统计见表 8-1,8-2。

调查	调査结果									
你对证但工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意	不知道			
您对环保工作	: 执行的态度	93.3%		6.7%		/		/		
您认为	大气 污染	水汽	亏染	噪声 污染			有 不知道			
对您的主要:	/	,	' /		/ 10		0% /			
1 7 - 1 1	火 泛 大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本项目建设	生活方面	/		/		100%		/		
对您的影响 主要体现在	工作方面	有正影	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工文件机区	工作刀囬	/		/		100%		/		
如果您对本项目持反	对意见,您是否向	是				否				
有关部门	反映意见	/				/				

表 8-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1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2

姓名	性别	年龄	地址及与本项目距离	文化 程度	联系电话	对本项目 的态度	
雷**	男	40	大邑县检测中心 1km~5km	高中	132****3336	满意	
张**	男	51	大邑县成区大道 200m 以内	高中	137****7036	满意	
陈**	男	27	大邑县雪山大道 1km~5km	高中	152****7396	满意	
任**	男	35	大邑甲子路 200m~1km	高中	177****4870	满意	
黄*	女	31	大邑县潘家街 200m~1km	大专	152****7899	满意	
黄**	男	39	大邑县五龙路 200m~1km	高中	139****5067	满意	
卢*	男	31	大邑县潘家街 200m~1km	高中	153****2321	满意	
鲜*	男	29	大邑县长春路 200m 以内	大专	159****5626	满意	
吴**	男	30	大邑甲子路 200m~1km	大专	138****6505	满意	
彭*	男	29	大邑县五龙路 200m~1km	高中	135****6735	满意	
姚*	男	35	大邑县潘家街 200m~1km	大专	136****9402	满意	
韦**	女	24	大邑县东家沟 200m~1km	大专	135****3970	满意	
李*	男	47	大邑县农商银行 1km~5km	大专	182****8371	满意	
郑**	女	41	大邑县红光小区 1km~5km	高中	189****0290	满意	
贾*	男	35	大邑县香槟城小区 200m~1km	高中	135****9108	满意	
叶**	男	51	大邑县潘家街 1km~5km	大专	138****2977	满意	
程*	男	34	大邑县雪山大道 1km~5km	高中	151****8444	满意	
赵**	男	35	大邑县孟湾路 184 号 1km~5km	初中	135****0939	满意	
王*	男	49	大邑县晋原镇 1km~5km	大专	133****2665	满意	
金*	男	38	大邑甲子东道 1km~5km	高中	151****7888	满意	
葛*	女	38	大邑县红光小区 1km~5km	高中	177****2653	满意	
龚**	男	41	大邑县晋原镇 1km~5km	大专	137****7036	满意	
袁**	男	46	大邑县晋原镇 1km~5km	大专	180****8918	满意	
杜**	女	24	大邑县晋原镇 1km~5km	中专	186****5236	满意	
王**	女	58	大邑县红光小区 200m~1km	初中	189****0290	满意	
聂**	男	39	大邑县晋原镇 200m 以内	大专	135****2437	满意	
赵**	女	48	大邑孟湾东道 200m~1km	高中	139****2200	满意	
何*	男	26	大邑长春北路 1km~5km	大专	135****9208	满意	
万*	男	35	大邑县潘家街 1km~5km	高中	136****7666	满意	
谭*	男	42	大邑县红光小区 1km~5km	高中	134****8688	满意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检查,得出以下结论:

9.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废水中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的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标准要求。

9.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饮食业排放限值要求。

9.3 公众参与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竣工验收期间,共发放 3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收回 30 份,有效调查表 30 份。经统计对该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占有效调查的 100%。

9.4 环境管理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由分管副总经理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体系,环保规章制度健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严格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制度和项目环评批复中所提的要求。

表十 建议

根据本次验收检测结论及项目具体情况,提出如下建议:

- (1) 加强管理,保持厂房内的卫生;
- (2) 加强环境管理, 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 并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 (3) 加强通风,保持厂内空气流通。

综上所述,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 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 部设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 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本验收监测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09 月 25 日、26 日现场验收情况及环境条件下开展 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 曲胜宽

项目经办人:程才璎

	项目名称		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点			大邑县经开区甲子东			174 号	
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为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邮编			611	611330 联		系电话	18981790956	
	行业类别		水泥制品业(C3121)			建设性质	建设性质 新建図 迁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	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商品混凝土 15 万 m³							实际生产能力				商品混凝土 15 万			n ³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	环保投资	长总概算(万元)	37.8		所占比	所占比例%		2.2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7.5		所占比例%			3.9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工单位	. /	
	环评审批部门		大邑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大环发[2010]7 号		批准日期		2010	2010年1月13日		环评单位		成都市生态环境研究所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	批准日期		/		TT /口 \ II 补 II \ \ \ II \ \		四川环科	<u></u>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大邑县环境保护局		引 批准文号	/		批准日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测単位		公司
	废水治理(万元)	0.2	废气	〔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废	治理(万	元)	1.5 绿化及生态(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6.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		F时 2400 小时			
	污染物 原有抗量(工程实际 效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全厂家放总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11)	排放增减量 (12)	
运油	废水 /			/	/ /		/	/	/ /		/			/		/	/
污染 物排	化学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		26 500		0.02	/	0.02	0.35		/			0.02		/	/
放达	氨氮			0.414	45	0.0003	/	0.0003	0.0)2 /		0.0003		003	/	/	
标与	石油类			/	/	/ /		/	/	/		/		/		/	/
总量 控制	废气			/	/	/	/	/	/	/		/		/		/	/
(工业	四半 烟尘					/	/	/	/	/		/		/		/	/
建设 项目 详填)	工业粉尘					/	/	/	/	/				/		/	/
	<u>工业初工</u> 氮氧化物			/	/	/	/	/	/	/		<u>'</u>				/	/
	工业固体废弃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